

海原县 2024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说明

2024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4.14 亿元，比上年减少 1.8%，主要原因是工伤和失业保险实现区级统筹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4.57 亿元，比上年增长 3.7%，本年收支结余-0.43 亿元。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、工伤保险、失业保险预算收支由自治区统筹、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及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预算由市级统筹。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均可实现收支平衡，并略有结余。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收支缺口 0.87 亿元，通过上级财政补贴和县财政补贴予以解决，基金不存在运营风险。

海原县财政局

2024 年 1 月 10 日